

春风化雨十一年

吴 铎

陶孟和先生毕生尽瘁于教育，文化和学术研究工作，中年以后，致力于创立和主持北平社会调查所和原中央研究院社会科学研究所，对于我国社会科学的发展和人才的培育，着有不可忽视的勋劳。我于1929年冬参加社会调查所，1940年夏辞去社会科学研究所职务，前后将近十一年，在此十一年中，不断受到先生的化雨春风的浸润，潜移默化，受益非浅。曾几何时，先生逝世已逾二十年了。侪辈中绝大多数也都已年过古稀，抚今思昔，感慨系之。谨就个人追忆所及，将先生的部分言行记述于下，以示缅怀先辈的微忱。

一、社会调查所时代

北平社会调查所的前身是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社会调查部。1926年，美国某学术团体（今忘其名）捐赠了一笔经费，委托该基金董事会在我国创立一个学术机构，从事社会调查，经费只供三年。当时这项调查研究在我国尚属创举，董事会接受了这项委托，就在会内附设社会调查部，从事这项工作，并聘孟和先生筹划和主持该部事务。1929年，三年届满，成绩斐然，但经费捐赠来源已断，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乃自行拨款接办，并将社会调查部改为北平社会调查所。

我与孟和先生素不相识，1929年年底经老友樊弘同志的介绍，参加了社会调查所。当时该所位于北平南长街东河沿六号，除孟和先生外，研究人员中有樊弘、王子建、杨西孟等，都是早在调查部时代就已进所的。另有吴半农、曾炳钧，刘心铨、韩德

章等，都是1929年改为社会调查所后进所的，时间比我略早。研究人员总数不过十儿人。做辅助工作的首推计算员，他们的职责是将调查研究所得数据按照研究人员的设计和程式进行计算，以利于统计和分析。当时可用的计算工具只有算盘和手摇计算机，后来有了电动计算机，就算是新式利器了，与五十年后的今天相比，计算效率当然很差，为此计算员人数较多，与研究人员约略相等。此外，图书馆员有二人，他们的工作也是重要的辅助环节。至于事务人员，只有会计一人，庶务一人，全所除研究工作外，其他一切事务都由这两位办理。事务人员在全所总人数中所占比例极少，这在以后很长时期内不曾改变。

社会调查所初期的调查研究工作大部分是社会调查部工作的继续，包括城市和农村社会调查以及劳工问题、人口问题的研究等。例如：我于1930年与林颂河、邢必信、张铁铮三位合编的《第二次中国劳动年鉴》，便是以前的第一次劳动年鉴的续编。又如我所写的《北平协和医院社会部2,330个案的分析》，便是前此高君哲调查所得结果的分析整理。前一课题属于劳工问题，后一课题则属于城市社会调查。

城市社会调查中应予特别提及的，是北平市工人生活调查，及以后据以按期编制的北平工人生活费指数。这项工作在当时实属创举，指数的编制持续多年，影响所及，上海市社会局和天津南开大学先后在所在地区从事类似的调查研究和编制指数，对于了解当时我国工人阶级的实际生活水平提供了客观事实和统计数字。三十年代，北平协和医院每月发放职工生活津贴的金额，即以社会调查所编制的上述指数为根据，说明这项指数在当时即已有了实用价值，尽管由于风气未开，实用未能普遍。其后到了抗日战争时期，我被派在赣南钨矿区工作时，由于国民党政府每月调整钨砂收价缺乏科学根据，畸轻畸重，经常引起矿工不满。我乃约同张铁铮，组织人力，在赣南各大钨矿区进行了一次钨砂生产成本调查，以后并逐月据以编制各矿区生产成本指数，以供当局制定收价的参考。这些事是我亲身经历的，它又说明了，社会

调查所倡导的这项社会调查工作，尽管限于当时的客观环境，其效不彰，但是源远流长，只要遇到适宜的土壤，就能收到相应的积极效果。

社会调查所的工作在孟和先生的苦心擘画和惨淡经营之下，自无到有，自简趋繁，数年之间，发展很快。当时从事研究工作的人员除极少数外，都是三十岁以下的有志于学问的青年。他们在孟和先生的激励和指导之下，各择专题，奋力探究，同事之间则互相切磋，协作无间。其中许多人并能锲而不舍，以后成了知名学者，有的到了今天虽已白发苍苍，还在为实现四化孜孜不倦地工作。这种情况与孟和先生的个人品德和在早年即已树立的学风是分不开的。

孟和先生胸襟开阔，态度谦和，对于后辈要求严格，但又不惜悉心指导，因材施教。在学术讨论上遇有意见不合处，总能与人平等商榷，做到各抒己见，共求真理，而不以先导凌居人上。这种认真而又自由的风格使许多后辈为之倾倒，深深地受到了感化。我于1930年编写北平协和医院个案分析报告，分别用中、英文编写，其英文稿即承孟和先生亲自核改，字斟句酌，不辞烦琐。先生热心于教导后进，虽于文字之微，也不苟如此，其它可想而知了。

我进入社会调查所后，于研究工作之余，兼理秘书事务，为此对于有些事知道得详细些。现择其一二，略述于下。

社会调查所是从中华教育文化基金（美国退还庚子赔款）中拨款兴办的，调查所的最高管理机构是该所评议委员会（正式名称已忘）。评议会成员，据我记忆所及，包括任鸿隽、丁文江、范旭东、何廉、董时进等各位先生。孟和先生是评议会成员兼所长。评议会每年开会一次，讨论和决定调查所有关调查研究工作和人员进退的大政方针。开会前调查所工作年报的编写和开会时的会议记录，都由我担任。为此，我对调查所的这一最高决策机关的实际情况，得以窥知一鳞半爪。当时我得到的印象是，评议会成员都是当时的学者名流，都纯从发展学术的立场关心社会调

查所事业的进展，只有多方赞助，未见设置什么条条框框，具体规划依然靠孟和先生的运筹握算。

社会调查所的经费既由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拨给，必要的基本建设也由该董事会筹建供用。社会调查所所址最初在东河沿一幢租赁的小洋房内，面积狭小，很快就不够用了。1930年夏，该董事会在北平北海西岸拨款建设北平图书馆新馆舍的同时，在其更西的养蜂夹道南口的空地（清代禁卫军操场）上建筑了一座西式三层楼房，作为静生生物调查所和社会调查所的所址，由两所分占其东西各半。这是社会调查所自有其办公房屋的开始。当时这项建筑工程由基金董事会委托周诒春先生主持，施工中有些具体事务，则常由孟和先生派我往来洽办。有件有趣的事，这里似可一提。社会调查所办公楼奠基时（确实日期已忘），也许是根据西方的习俗罢，孟和先生事前嘱咐我撰写了一篇纪事，说明社会调查所的现状和建筑办公楼的缘起，并将全所工作人员姓名附列于篇末，全文写成后，连同当时通用的硬币若干和奠基当天的几份日报，装入一只小铁箱内，焊封完密，再放入基石的中空部份。这样，建筑落成后，那怕再过千百年，屋倾墙圯，那时的考古家也不难从这只小铁箱的内容得知这座建筑物的由来，而一些人的劳绩也不致完全湮灭。这样的考虑究竟有多大的实际意义，且莫去管，它不失为一项有趣的设想，用以装饰一项典礼，是有其意义的。解放后，这座建筑物曾被用作中国科学院本部办公场所，目前则又成为北京图书馆的一部分阅览室。等不到千百年后，恐怕大多数人已经不知道这座建筑物的由来了。

根据我记忆中的以上两件事，也可说明一点：社会调查所纯然是个民间学术机构，它的经费来源和最高管理机构都与政府无关。主要由于这一点，再加上孟和先生的个人影响，所以，尽管社会调查所处于反动政府统治着的旧社会，但所内自由学术空气始终是十分浓厚的，学术思想是进步的。

二、社会科学研究时期

社会调查所原来是民间学术机关，1934年与原中央研究院社会科学研究所合并后，性质就改变了。

中央研究院在蔡元培先生的推动下，创立于1927年。所属社会科学研究所设立于上海。所内有民族学、人类学、社会学、经济学等几个部门，但是，经过几年的经营，人员缺少，工作未能展开。1933年6月，中央研究院总干事杨杏佛先生遇刺逝世，旋由丁文江先生继任。丁先生原为社会调查所评议会成员之一，对于所内情况知道得甚清楚。这时社会调查所的工作正在逐步发展，渐自社会学扩展到经济学方面，人员也颇有增加，而这两方面正是社会科学研究所的薄弱环节所在。丁先生为了集中人才，统一发展起见，在调整中央研究院机构时建议将两所合并。此议得到有关方面的同意，1934年付诸实行。

两所名为合并，实际上社会科学研究所原有工作除一部分并入历史语言研究所者外，别无可以合并的工作和人员，于是社会调查所除将社会科学研究所（当时已迁至南京）的关防和一部分图书资料派人接收外，人员和工作全都原封未动，所址也未变，只是换了一块招牌，便由民间学术机构变成了国立中央研究院的一个组成部分。

自此以后，社会科学研究所（以下简称社科所）的工作有了进一步发展，并且显著侧重于经济学方面。举凡工业经济、农业经济、金融、贸易以及中国近代经济史等，都有专人或小组从事研究。我在当时参加了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小组。提起这个小组，不能不想到汤象龙。他毕业于清华大学历史学系，进入本所后，在孟和先生的支持下，建立了这个小组，并于取得故宫博物院的同意后，将大高殿所藏清代军机处旧档选择抄录，予以整理，并在此基础上参考其它史料，从事专题研究。这项工作相当浩繁，对于整理旧档和阐明清末财政和经济发展情况都有重大意义。参加此项工作者，还有梁方仲、刘隽、罗玉东等，后来罗尔

纲也参加了。

以上各项研究成果陆续发表于《社会科学》杂志和《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集刊》^①两种定期刊物，或另以专著问世。这些论著在当时唤起了学术界和工商管理部门的注意，也发生了一定的影响，但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到时代的限制。令人啼笑皆非的是，当时最重视社会调查所和社科所出版刊物者不是国内读者，而是日本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先锋——南满铁道株式会社的调查课。它们每年都有一两次派人来所采购刊物和探听出版情况，热心得那样咄咄逼人。

社会调查所变成国立中央研究院的一部分之后，上文所述所内自由学术空气未有丝毫改变。这与院长蔡元培先生在学术界中的个人威信和作风是分不开的。蔡先生在筹备和创建中央研究院过程中，将该院作为全国最高学术研究机关，划为独立机构。为此，社科所与院属其它各所一样，所内行政和业务工作幸免于院外党（国民党）、政势力的干扰，也不受一般成例的拘束。举例以言，在国民党统治时代，所有党、政、军机关每逢星期一都须举行纪念周仪式，主要是为进行政治宣传，而院属各所通常是不举行的。我在社科所六、七年，一次纪念周也未见过。

社会调查所是在我国内忧外患日益严重的时代诞生和发展的。自社会调查部改为社会调查所后，不过二年余，就发生了“九·一八”事变，再自社会调查所变为社科所后，在蒋介石的“攘外必先安内”的卖国政策下，东北和华北大部已先后拱手让人。1935年7月，何梅协定签订后，华北形势更为恶化，甚至古都北平的社会治安也难确保。不得已，社科所于是年冬奉命自北平迁至南京。未及二年，芦沟桥事变发生，全面抗日军兴，社科所于烽火弥漫中仓卒迁至长沙。自是，随着战局的扩大，1938年迁往桂林，1939年迁往昆明，1941年迁往四川宜宾县境的李庄，连年迁徙，疲于奔命。在此情况下，无法计及长足发展，

^① 1932年11月创刊，后改名为《中国社会经济史集刊》。由经济史研究小组编辑，所外历史学者如张荫麟、孙毓棠、吴晗等也不时供稿。

但仍能见缝插针，做了不少调查研究，以应战时经济的需要。这段时期内，孟和先生不辞艰辛，始终坚守在所领导岗位上，直到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他才率领全所迁回到南京，继续任职。

我是跟随社科所自南京逐步撤退到西南地区的许多人之一，但在1940年4月就离开了社科所。现将我在离去前接触到的一、二往事记述于下，从中也可看到孟和先生的高风亮节。

我是1937年8月从南京转移到长沙的。当时除中央研究院所属一部分研究所外，还有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南开大学和北平图书馆都迁到了长沙，一起以韭菜园圣经学院空屋为临时办公地点，人多地隘，十分杂乱，社科所一部分人不得不分驻于南岳。1937年12月，南京失陷，社科所决意再迁桂林。

桂林是当时桂系军政势力的根据地。社科所迁往桂林，是通过李四光先生（当时任中研院地质所所长）洽得广西省政府（主席黄旭初）同意的。广西省政府对于中研院所属研究所迁桂表示欢迎，并且大力协助。除地质所已先迁桂外，与社科所相继迁入的还有心理研究所、动植物研究所和物理研究所。中研院所属十个研究所^①中，有五个研究所先后迁到广西。当时湘桂铁路尚在赶筑路基阶段，交通不便，各所的人员和书籍、资料、仪器、杂物等大部分须靠小船、竹筏和卡车运输，其艰困可知。各所陆续到桂后，地质所一部分人员驻留在桂林市内，一部分疏散在市郊良丰；物理所在桂林市内；社科所、心理所和动植物所都被安置在阳朔；各所略事捃挡后，大致都可部分地恢复工作了。这时，不但运输、房屋等问题须靠广西省政府协助解决，其它许多工作和生活所需，也要随时与广西省政府及所属单位洽办。同时，广西省政府为了发展本省的经济建设，也不时向各所提出咨询，或请各所专业人员从事学术演讲，或作学术交流。为此，各所与广西省政府之间接触频繁，联系不绝。为了适应这一新形势的需

^① 中央研究院下设物理、化学、工程、地质、天文、气象、历史语言、心理、社会科学和动植物等十个研究所。

要，在桂五所商定并经院本部同意，在桂林设立了“中央研究院桂林办事处”。这个机构的名称相当响亮，其实只是在桂五所的对外总联络处，而联络对象仅以广西省政府及在桂其它单位为主。这一临时机构是必要的，它可省去各所不少对外繁杂事务，也有利于广西省政府对各所统一联系。可是任何一所都不愿在局势动荡、人力紧张的时刻把办事处的工作承担下来。结果，社科所在孟和先生的决定之下慨然承担了。办事处成立后不久，派我负责主持，另派朱煌、麦叔武、刘俊卿三位分任会计、庶务和通讯。我们都是社科所成员，但都离开阳朔本所，而在桂林为各所公共事务工作。孟和先生在有关兄弟所公共利益の場合，大抵都能这样顾念全局，不计私利。我们几个人为孟和先生的这种广阔胸襟所感动，也都任劳任怨，不负先生之所托。

1938年10月，武汉、广州相继失陷，广西局势日趋不稳，桂林办事处房屋（位于桂林环湖东路，与李四光先生办公室兼住宅同在一幢房屋内）又被敌机炸毁，人员虽无伤亡，但办事处工作只好停顿，我们几个人仍回社科所。是年年底，社科所开始迁往昆明。

当时的昆明处于龙云的势力之下，对于外地迁来的机构，不如广西省政府那样热诚协助。但是，昆明远处于西南大后方，中日战争又已进入相持阶段。西南联合大学成立，社科所之外，历史语言研究所和工程研究所也先后迁到昆明。在此局面下，社科所同仁又都打开书箱，重理旧生涯了。然而，许多人的心理状态却发生了巨大变化。抗战开始时，大多数人都不认为战争会持续很久，及至半壁江山尽行沦陷，而敌军还猖狂进逼，面对着突出的民族矛盾，我们当中许多人按捺不住了。认为老是抱着书本子，无补于当前的抗日救国事业，亟应改弦更张，做些实际工作。这种思想一抬头，就都坐不住了，孟和先生知道了这种情况后，没有阻拦，而是多方介绍去路。我于1940年8月离开社科所而到重庆加入了原资源委员会，是第一个离开社科所的。在我去后半年内，王子建、吴半农、刘心铨、蔡谦、郑友揆等几位也都

相继离所而与研究工作暂时告别了^①。我们当时这样做，纯粹出于爱国心，至于在选择的道路上有无可议之处，则属于另一问题。我在这里所强调的是，孟和先生在任何事情上都一贯表现出宽宏和无私的气概。他对他多年培植的人才是十分爱惜的，何况是在社科所颠沛流离的时候，岂愿轻易舍弃？然而，孟和先生在明确了人们的去志后，就尊重个人的自由意志，并进而代谋去路，将成批的专业人员输送到更需要他们的地方去。孟和先生的这种风度是极其可贵的。可惜自此以后，我就离开了先生，除在抗日胜利，社科所迁回南京后，见了先生一面外，再也没有机会亲聆先生的训诲了。

三、孟和先生给我的印象

我追随孟和先生十余年，给我以最深印象的是他那治事严谨而待人宽厚的长者之风。除在上文已经提到者外，再略谈几句以结束本文。

从事学术研究，是要具备一定条件的，但不等于说，不适于做研究工作的人，也不适于做别的工作。孟和先生坚持这一真理，并能证之以事实。社会调查所和社科所大致每年都招收一定名额的大学毕业生为研究生，经过一年或二年指导和培养后，如果这位新人不愿继续从事研究工作，或不合本所要求，孟和先生总尽可能将他推荐到其它适宜的工作岗位上去，以期人尽其材。事实证明，这些人走到新岗位上去后，都能愉快胜任，有的还逐渐跻居于负责地位，更有效地发挥其所长。此外，工作人员中有的未受过正规的大学教育，但在孟和先生的熏陶和同事们互相观摩下，治学治事都有特殊表现者，孟和先生对他总是循循善诱，予以深造的机会，到了一定程度时，与其他研究人员同等待遇。而后来这些同志们的成就也确能得到人们的一致赞许。凡此不但说明孟和先生待人忠厚，也充分说明了孟和先生的识别人才和培植

^① 现在算来，除孟和先生外，研究人员中只有巫宝三、严中平等少数几位始终未离所。

人材，不受世俗之见的限制，而是独具慧眼、独运匠心的。

孟和先生在激励人们的进取心上是做得出色的。用现在的话说，他是善于调动人们的积极性的。举例以言，《社会科学》杂志创刊之初，是社会调查所出版的唯一的综合性学报。各期重要稿件都由孟和先生亲自审阅遴选，具体编辑工作则由曾炳钧担任。而在封面上，孟和先生与曾炳钧并列为主编人。平心而论，这种做法是合理的，但在当年，许多知名学者往往把繁重的具体工作压在后辈的肩上，而独居编者或著者之名。相形之下，孟和先生的作风就不同凡响了。试想一下，使一位刚从大学毕业的青年得与一位老师宿儒并列姓名于一本国内有数的学报上，这该是多大的鼓励呀！有一次，曾炳钧因事请假回乡，孟和先生叫我代编一期，随即告诉我，这是一次临时措施，主编人拟姓名不改动，望我谅解。其实我并未计较及此，而孟和先生首先想到了，并且及时地温言抚慰。这使我得到的激励比列名为主编人更大更深，我至今也没有忘却这件事。

1982年8月于上海